

#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公司聘请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司农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会计师事务所资质条件

司农事务所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成立,总部设在广州,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 6 号 704 房-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业人员 346 人,合伙人 32 人,注册会计师 148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 人。

司农事务所项目合伙人刘火旺先生,1999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22 年开始在司农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事务所合伙人。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了高新兴、福能东方和甘化科工等上市公司的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龙梓君女士,2020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8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司农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事务所经理。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除签署公司 2023 年、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外,未签署其他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新伟先生,2011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 10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21 年开始在司农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事务所合伙人。

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近三年复核了洪兴股份（001209）、佛燃能源（002911）、四方精创（300468）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司农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 90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30 万元（含税），与 2023 年度审计费用一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司农事务所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司农事务所具备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因此，同意续聘司农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 二、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4 年报工作安排，司农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鉴证报告。

在执行 2024 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司农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经审计，司农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司农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对司

农事务所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司农事务所具备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司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12 月 27 日，审计委员会通过现场会议形式与司农事务所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 2024 年度报告审计计划阶段沟通会，对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关键审计事项、重要的会计处理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讨论了司农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计划。

2025 年 3 月 28 日，审计委员会通过现场会议形式与司农事务所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审计第二次沟通会，对 2024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中重大方面的编制情况、关联交易事项等关键审计事项及审计应对、审计结论等进行了沟通，并对审计发现问题提出建议。

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司农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和内控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